_	
_	
_	
_	

		公	職		人	員	財		產		申	幸	E	1	表		
申報人	山夕	卓榮泰			服務機關 1. 台ゴ 2.			比市議會						稱	1. 議員		
中報八	X£ A												職	7 7 15	2.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香	己	4	及	未	点	<u>ن</u>	年	子	女
稱		د ة 	渭 -	姓			名	稱				謂	姓				名
妻				高美	型 = 			女					卓()			
(一)不 1.	動産 土地																
土		地			坐		落	面(平	方公尺	積()	權利範圍(持定			寺分)	分) 所有權/		
台北市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277地號									(91	4分	之1				卓榮泰	₹
台北市	i松山區	區西松縣	没二/	小段4	93地號	E L			6, 0	33	100	00分	之43			卓榮泰	₹
2.	房屋																
房		屋			標	標示			面 積 權利範 (平方公尺)			川範圍	圍(持分)			所有權人	
台北市 424	號		68.40 所有權全部						卓榮泰								
台北市 3488	i松山區	显西松和	9二/	小段4	93地號	克及建	號	137.09 所有權全計				全部	部			卓榮泰	
(二)船	舶	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總		噸	數	船		籍		港	所		有	Ī	人
本欄空	白																
(三)汽	.車	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别	ŧ.	碼	所		有	Ī	人
小客車	Ĭ.				1, 99	1,998cc			AV0000			卓榮			泰		
(四)航	空器																
型		式		製	造	廢	名和	鲜	國和	手材	栗示	及	編引	克 j	—— 沂	有	人
本欄空	白																
(五)存 1.	款(總新臺灣	金額:	*	8	315, 38	3. 45	元)							•			
種				類	存	方	女	機	,	構	户		1	3 3	金		額
定存					花旗銀行						高美智				700, 000		
活存					花旗	銀行			***		高美	 管智				90, 1	76. 45

活存	玉山銀行							高美智			2, 370				
活存		台北銀行							草榮泰			22, 837			
2. 外幣及其他幣	別存款														
種 類 幣	別る	字	放			機		構	户	名	金			額	
7里 突	<i>A</i> 1 1	丁 	双			75%		件	Γ	<i>A</i> 1		分新 :	臺幣作	賈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(六)外幣(指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價額: 元)															
幣別所	有)	1	<u></u>		<u>.</u>			額	折~	合 新	臺	各價	額	
本欄空白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										
(七)有價證券(股票、票券、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 元) 1.股票(總價額: 元)															
種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面	價額	總			額	
未達申報標準	-														
2. 票券(總價額:					元)										
種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弄	冬 面 作	賈額	總			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3. 債券(總價額:					元)				-						
種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五	早面 作	賈額	總			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	(總價額	:					元)								
種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型刀	冬面 作	青額	總			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(八)其他財產		<u> </u>													
財産		種				類	所		有	人	價			額	
本欄空白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							
(九)債權(總金額:				元)											
種 類債權	人	ţ	務		人		及		地	址	金			額	

本欄空白

(十)債務(總金額: 2,00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抵押借	近押借款 卓榮泰 台北銀行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									2, 000, 000		

出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本権	N-1 F-	1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致

察 監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卓榮泰

申報日期: 82年10月21日